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的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永长征”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对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公司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度内与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集团”）及其子公司长园深瑞继保自动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深瑞”）发生关联交易，上述预计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子公司深圳市泰永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泰永”）向长园集团租赁办公场所、以及公司向长园深瑞销售低压电器产品，预计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225 万元，去年同类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 184.66 万元。

2、公司预计控股子公司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源通”）2020 年度内与长园集团子公司长园深瑞发生关联交易，上述预计关联交易事项为长园深瑞向重庆源通采购原材料，预计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去年同类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 74.44 万元。

（二）公司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0 年度预计金额	2019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长园深瑞	产品销售	参考市场价格	50	22.72

长园集团	房屋租赁	参考市场价格	175	161.94
长园深瑞	采购原材料	参考市场价格	200	74.44
合计	-	-	425	259.1

（三）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2019 年度预计金额
长园深瑞	产品销售	22.72	60
长园集团	房屋租赁	161.94	175
重庆源通	产品销售	167.93	400
长园深瑞	采购原材料	74.44	—
合计		427.03	635

公司 2019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未超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预计金额。根据公司公告，公司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实际发生总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金额，但较预计金额差异比例较大，主要原因为长园深瑞继保自动化有限公司使用公司产品数量少于预期；向关联人租赁房屋实际与预计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 2019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本公司以现金 10,150.00 万元向其控股股东深圳市泰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其所持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65% 的股权。

根据公司公告，2019 年 1-4 月与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的交易统计为关联交易，预计与实际差异比例较大，主要是采购量低于预计。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底纳入合并范围，故 2019 年年度股东会无法对其向关联人长园深瑞继保自动化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的关联交易进行合理预计，且年度采购金额低于 300 万元，没有达到董事会审议的标准。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科苑中路长园新材料港 1 号高科技厂房

法定代表人：吴启权

注册资本：130,577.5152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与电动汽车相关材料及其他功能材料、智能工厂装备、智能电网设备的研发及销售；塑胶母料的购销；自有物业租赁；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与电动汽车相关材料及其他功能材料、智能工厂装备、智能电网设备的生产；普通货运。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止报告期末，长园集团持有公司 10.02%的股份，且其董事、总裁徐成斌先生在公司担任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长园集团为公司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长园集团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二）关联人：长园深瑞继保自动化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长园深瑞继保自动化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科技北一路 13 号

法定代表人：徐成斌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电力自动化保护控制系统及设备、电力系统安全稳定控制装置及实验设备、输配电及控制系统及设备、信息及通信系统及设备、电气机械及电力电子设备、电力监测及运检监控系统及设备、电源系统及设备、时间同步系统及设备、网络安全监测系统及设备、机器人、交换机、仪器仪表的技术研发、设计、销售、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储能系统及设备、电池管理系统及设备、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综合能源管控系统及设备

技术研发、设计、销售及技术服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电力系统继电保护及安全稳定整定数据分析、软件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自有房屋租赁及管理服务。特许经营项目：电力自动化保护控制设备、电力系统安全稳定控制装置及实验设备、输配电控制设备、信息及通信设备、电气机械及电力电子设备、电力监测及运检监控设备、电源设备、时间同步设备、网络安全监测设备、机器人、交换机、仪器仪表的生产；储能设备、电池管理设备、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综合能源管控设备的生产、建设及运营。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长园深瑞系公司股东长园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且其董事长及总经理徐成斌先生在公司担任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长园深瑞为公司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长园深瑞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与长园集团、长园深瑞拟进行的关联交易为产品销售、原材料采购和房屋租赁，属于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正、公平原则，确保关联交易公平合理，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将参照公司与其他独立第三方同类业务约定。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预计交易金额范围内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关联交易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长园集团、长园深瑞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依据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发生的，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守市场公允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也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对

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性。

五、关联交易的履行程序

（一）公司履行的程序

2020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对相关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在公司董事会的职权范围内，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1、事前认可情况

2020年4月8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2020年4月8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确认公司2019年度关联交易议案及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度关联交易议案的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独立意见：我们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属正当的商业行为，遵循市场化原则进行，公平合理，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在作出有关关联交易决议的过程中，履行了诚实信用和勤勉尽责的义务，关联董事依据有关规定回避表决，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给公司的持续经营带来重大的不确定性风险，我们同意该方案。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通过查阅发行人的审计报告、关联交易协议及其他凭证、发行人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三会决议及记录、发行人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等资料，检索相关关联方的基本工商信息及公告文件，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 2019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以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泰永长征《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关联交易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有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符合有关规定，履行了公司的相关审批程序。保荐机构对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以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武 鑫

沈 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9 日